

证券代码：600090

股票简称：同济堂

编号：2017-034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收到控股股东湖北同济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济堂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同济堂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3,40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439,662,945股的0.24%，占同济堂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56,600,927股的0.74%）质押给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对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详见公司临2016-037号公告）的补充质押，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6月2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6月21日。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同济堂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56,600,927股（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1.72%。同济堂控股本次质押3,400,000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11,18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8.15%，占公司总股本的21.61%。

除此之外，同济堂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担保情况。

三、股份质押的目的

同济堂控股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用于前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

四、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同济堂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

的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上市公司分红等。

五、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同济堂控股本次股票质押不会影响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及表决权、投票权的转移。同济堂控股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如发生平仓预警，同济堂控股将通过追加保证金或提前还款等方式偿还融资。

特此公告。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